

# 枣庄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关于召开全市自然资源执法培训会议的 预备通知

各区（市）自然资源局、枣庄高新区国土住建局、滕州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根据《中共市委组织部等关于转发〈中共山东省委组织部关于印发山东省新时代基层干部主题培训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的通知》要求，市局拟于近期召开全市自然资源执法培训会议，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时间：**拟定于11月中下旬（为期3天）

**二、培训地点：**枣矿集团党校

**三、培训内容：**围绕新《行政处罚法》《土地管理法》《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自然资源执法与信访实务等进行专题培训

**四、培训对象：**各区（市）自然资源局、枣庄高新区国土住建局、滕州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分管领导，支队及各大队全体执法人员，滕州市自然资源局、滕州市综合行政执法局负责自然资源执法的执法人员，各区（市）自然资源所所长。

枣庄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1年10月28日

